小额交易平台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服装采购

采购人：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千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篇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3](#_Toc21521)

[第二篇谈判项目技术需求 6](#_Toc1145)

[第三篇谈判项目商务需求 7](#_Toc24341)

[第四篇谈判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响应无效和采购终止 11](#_Toc28614)

[第五篇供应商须知 14](#_Toc13753)

[第六篇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模板） 20](#_Toc4239)

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48

## 第一篇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重庆千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对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服装采购进行谈判。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谈判。

###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元）** | **中标人数量（名）** | **备注** |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服装采购 | 1000000.00 | 1 |  |

### 二、资金来源

本次采购为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工会委员会需求项目，资金来源为工会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者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四、采购有关说明

（一）参加报价的供应商须在“[重庆秀山小额交易管理平台](https://cqxs.gec123.com/" \t "https://cqxs.gec123.com/xe/notice/_blank)”服务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在秀山县小额交易管理平台竞采大厅（https://cqxs-mall.gec123.com/）下载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补遗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线上报价

1.线上报价时间：2025年 8月 6日9:00-10:00北京时间。

2.线上报价要求：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秀山县小额交易管理平台竞采大厅进行网上报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上传响应文件电子文档。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和上传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供应商不具备竞标资格。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本项目免收竞争性谈判文件费。

**（五）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三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在秀山县小额交易管理平台竞采大厅（https://cqxs-mall.gec123.com/）进行网上报价。

2.按时递交响应文件。

3.按时签到报名。

**注：线上及线下响应文件须一致，如不一致，响应文件作废。**

（六）线下响应文件以及样品现场递交：

1.现场递交地址地点：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或重庆市重庆秀山县花灯街迎春二巷30号。

（七）响应文件现场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 8月6日10:00北京时间。

（八）响应文件现场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 8月6日10:30北京时间。

（九）线下开标开始时间：2025年 8月 6日北京时间10:30北京时间。

### 五、其他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响应无效。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分包）下为单一品目或非单一品目核心产品品牌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有多家供应商参加谈判，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四）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谈判中心（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谈判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谈判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联 系 人：敖老师

电 话：13996988975

地 址：秀山县中和街道迎凤路205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千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电 话：18716969222

地 址：重庆秀山县花灯街迎春二巷30号

## 第二篇 谈判项目技术需求

**一、项目技术要求**

带“★”技术参数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面料检验报告为佐证，不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及款式要求** | **数量** | **单位** | **款式参考图** |
| **1** | **女**  **士**  **西**  **服**  **套**  **装**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面料：羊毛70±5，聚酯纤维30±5（含微量其它纤维）；里料100%聚酯纤维；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70；  ★4.面料纱线线密度（公制支数）（km/kg）：经向90/2（允差±5%），纬向58（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420（允差±5%），纬向410（允差±5%）；  ★6.面料起毛起球（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擦≥4，湿摩擦≥3-4；  ★9.面料耐光色牢度：≥4；  ★10.干洗尺寸变化率（%）：胸围-0.8～+0.8，衣长-1.0～+1.0，裤长-1.0～+1.0，腰围-0.8～+0.8；  ★11.干洗后外观：西服上衣水洗后起皱级差＞4级；面料不允许出现破洞；粘合、复合部位面料不允许起泡、脱落裂开。里料不允许外露。包缝线不可脱落、缝纫线不可开线；钮扣、饰品等附件不允许破损、脱落和锈蚀等；  ★12.缝子纰裂程度：面料、里料≤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纱线滑脱、织物撕破或缝线断裂现象；  ★13.裤后裆缝接缝强力：面料≥140N、里料≥80N；  ★14.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4-2017、GB/T 2665-2017、GB/T 2666-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西服：**   1. 藏青色；标准160尺码：胸围92cm，腰围78cm，肩宽39cm，袖长56cm； 2. 平驳领标准领宽7cm，简约大方，配色驳头眼； 3. 单排一粒扣，时装纽扣，时尚美观； 4. 左胸口袋巾定制设计（带本单位定制标识）； 5. 大身袋盖设计，袋盖长11.5cm； 6. 前后公主缝剪裁，三维贴合，拉长身形； 7. 前衣长66cm，后中长62cm,略微盖住臀部，包容度高； 8. 走线工整细密，体现品质。   **西裤：**   1. 藏青色；标准160尺码：腰围72cm,臀围95cm，裤长90cm； 2. 经典职业装裤型，大腿围58cm，脚口33cm，膝围41cm，修饰腿型； 3. 斜插袋，袋口两端套结，贴合手部自然插入角度； 4. 弧形腰宽3.5cm,前后收省，腰部本布耳仔6个； 5. 使用YKK品牌拉链，拉感顺滑，稳定耐用； 6. 西裤前半里添加里布工艺； 7. 走线工整细密。 | 1 | 套 |  |
| **2** | **女**  **士**  **长**  **袖**  **衬**  **衫**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棉100；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15；  ★4.面料纱线线密度（tex）：经、纬向（5.3±0.5）×2（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660（允差±5%），纬向350（允差±5%）；  ★6.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光色牢度（级）：变色≥4；  ★9.面料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10.成衣免烫性能（液氨免烫整理）（洗涤-干燥5次循环）：洗涤干燥后外观平整度（级）≥3.5，洗涤干燥后接缝外观（级）≥3.0，洗涤干燥后褶裥外观（级）≥3.0；  ★11.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1.0，胸围≥-1.5，衣长≥-2.0；  ★12.洗涤后外观（水洗）：洗涤干燥后，粘合衬部位不允许出现脱胶、起泡。其他部位不允许出现破损、脱落、变形、明显扭曲和严重变色，缝口不允许脱散；  ★13.缝子纰裂程度：缝子纰裂程度≤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滑脱、织物断裂、缝线断裂；  ★14.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0-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1.白色，标准160尺码：领围36cm,前衣长63cm,胸围94cm,腰围82cm,肩宽39cm,袖长56c；  2.领口或袖口处加撞色防脏条；  3.经典标准领6cm宽,领边压线0.1cm，简约精致；  4.略修身女版，胸腰省设计，省道通至弧形下摆，穿着修身不紧绷；  5.暗门襟2.5cm宽，前胸处纽扣加密设计，安全平整防走光；  6.衬衫侧缝与袖窿做埋夹工艺，平整耐用，提升品质感；  7.弧形下摆设计，线条流畅自然，下摆0.5 cm 单针卷边压线，线迹平整均匀；  8.袖口/领口体现本单位相关元素刺绣，刺绣不过底面，体现品质感；  9.包条袖衩，衩高8cm。 | 1 | 件 |  |
| **3** | **女**  **士**  **短**  **袖**  **衬**  **衫**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粘胶纤维50±5，聚酯纤维50±5；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60；  ★4.面料纱线线密度（tex）：经、纬向（7.5±0.5）×2（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620（允差±5%），纬向400（允差±5%）；  ★6.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光色牢度（级）：变色≥4；  ★9.面料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10.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1.0，胸围≥-1.5，衣长≥-2.0；  ★11.洗涤后外观（水洗）：洗涤干燥后，粘合衬部位不允许出现脱胶、起泡。其他部位不允许出现破损、脱落、变形、明显扭曲和严重变色，缝口不允许脱散；  ★12.缝子纰裂程度：缝子纰裂程度≤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滑脱、织物断裂、缝线断裂；  ★13.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0-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1. 蓝色； 2. 标准160尺码：前衣长63cm,胸围94cm,腰围82cm,肩宽39cm,袖长20cm； 3. 小方领，标准领5cm宽,领边压线0.1cm； 4. 略修身女版，胸腰省设计，省道通至弧形下摆，穿着修身不紧绷； 5. 暗门襟2-2.5cm宽，前胸处纽扣加密，安全平整防走光； 6. 圆弧下摆设计，下摆0.5 cm 单针卷边压线，线迹平整均匀； 7. 袖口/领口体现本单位相关元素刺绣，刺绣不过底面，体现品质感； 8. 袖口宽度2-2.5cm宽，简洁大方。 | 1 | 件 |  |
| **4** | **男**  **士**  **西**  **服**  **套**  **装**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面料：羊毛70±5，聚酯纤维30±5（含微量其它纤维）；里料100%聚酯纤维；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70；  ★4.面料纱线线密度（公制支数）（km/kg）：经向90/2（允差±5%），纬向58（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420（允差±5%），纬向410（允差±5%）；  ★6.面料起毛起球（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擦≥4，湿摩擦≥3-4；  ★9.面料耐光色牢度：≥4；  ★10.干洗尺寸变化率（%）：胸围-0.8～+0.8，衣长-1.0～+1.0，裤长-1.0～+1.0，腰围-0.8～+0.8；  ★11.干洗后外观：西服上衣水洗后起皱级差＞4级；面料不允许出现破洞；粘合、复合部位面料不允许起泡、脱落裂开。里料不允许外露。包缝线不可脱落、缝纫线不可开线；钮扣、饰品等附件不允许破损、脱落和锈蚀等；  ★12.缝子纰裂程度：面料、里料≤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纱线滑脱、织物撕破或缝线断裂现象；  ★13.裤后裆缝接缝强力：面料≥140N、里料≥80N；  ★14.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4-2017、GB/T 2665-2017、GB/T 2666-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西服：  1.藏青色；标准175尺码：前衣长76cm，胸围112cm，中腰100cm，肩宽48cm，袖长62cm；  2.平驳领7.5cm宽,领底采用双面呢衬,八字针固定，领边珠边；  3.单排两粒扣，纽扣直径1.8cm,扣位间距11cm；  4.左胸口袋巾定制设计（带本单位定制标识）；  5.大身袋盖设计，袋盖珠边；  6.版型微收腰，标准衣长（盖住臀部），适用于传统商务场景；  7.走线工整细密，体现品质。  西裤：   1. 藏青色；标准175尺码：腰围86cm,臀围104cm,长裤挑边100cm； 2. 无褶西裤，线条流畅，修饰腿型； 3. 斜插袋，贴合手部自然插入角度； 4. 腰宽3.5cm，后腰左右双省，后双开线包订一粒纽扣，袋口两端D型套结，腰部本布耳仔6个； 5. 使用YKK品牌拉链，拉感顺滑，稳定耐用； 6. 西裤前半里添加里布工艺； 7. 防滑腰里工艺，穿着舒适实用； 8. 走线工整细密，体现品质。 | 1 | 套 |  |
| **5** | **男**  **士**  **长**  **袖**  **衬**  **衫**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棉100；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15；  ★4.面料纱线线密度（tex）：经、纬向（5.3±0.5）×2（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660（允差±5%），纬向350（允差±5%）；  ★6.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光色牢度（级）：变色≥4；  ★9.面料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10.成衣免烫性能（液氨免烫整理）（洗涤-干燥5次循环）：洗涤干燥后外观平整度（级）≥3.5，洗涤干燥后接缝外观（级）≥3.0，洗涤干燥后褶裥外观（级）≥3.0；  ★11.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1.0，胸围≥-1.5，衣长≥-2.0；  ★12.洗涤后外观（水洗）：洗涤干燥后，粘合衬部位不允许出现脱胶、起泡。其他部位不允许出现破损、脱落、变形、明显扭曲和严重变色，缝口不允许脱散；  ★13.缝子纰裂程度：缝子纰裂程度≤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滑脱、织物断裂、缝线断裂；  ★14.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0-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1. 白色，标准175尺码，领围40cm,肩宽48cm,胸围110cm,腰围104cm，袖长61.5cm,后衣长76cm; 2. 领口或袖口处加撞色防脏条； 3. 标准小方领5.5cm宽,领边压线0.5cm，固定式领尖内插片； 4. 后背领下9cm处复司设计，后无腰省，前胸无贴袋，干净清爽； 5. 明门襟3cm宽并7粒明扣，左右各0.5 cm 对称压线； 6. 衬衫侧缝与袖窿做埋夹工艺，平整耐用； 7. 弧形下摆设计，下摆0.5 cm 单针卷边压线，线迹平整均匀；   9.袖口/领口体现本单位相关元素刺绣，刺绣不过底面，体现品质感；  10.宝剑头袖衩15cm高，方便穿着。 | 1 | 件 |  |
| **6** | **男**  **士**  **短**  **袖**  **衬**  **衫** | **面料及成衣参数要求：**  ★1.产品应符合强制标准GB 18401-2010 B类全项目要求；  ★2.纤维含量（%）：粘胶纤维50±5，聚酯纤维50±5；  ★3.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m²）：≥160；  ★4.面料纱线线密度（tex）：经、纬向（7.5±0.5）×2（允差±5%）；  ★5.面料机织物密度（根/10cm）：经向620（允差±5%），纬向400（允差±5%）；  ★6.面料耐摩擦色牢度（级）：≥4；  ★7.面料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8.面料耐光色牢度（级）：变色≥4；  ★9.面料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沾色≥4；  ★10.水洗尺寸变化率（%）：领大≥-1.0，胸围≥-1.5，衣长≥-2.0；  ★11.洗涤后外观（水洗）：洗涤干燥后，粘合衬部位不允许出现脱胶、起泡。其他部位不允许出现破损、脱落、变形、明显扭曲和严重变色，缝口不允许脱散；  ★12.缝子纰裂程度：缝子纰裂程度≤0.6cm，纰裂测试过程不得出现滑脱、织物断裂、缝线断裂；  ★13.外观质量：应符合GB/T 2660-2017优等品要求。  **款式要求：**  1.蓝色；  2.标准175尺码：后衣长76cm.肩宽48cm,胸围110cm,腰围104cm，袖长22cm,  3.经典小方领5.5cm宽,领边压线0.5cm，领尖固定暗插片工艺；  4.前胸无贴袋，后片收腰省，干净清爽；  5.明门襟3cm宽并7粒明扣，左右各0.5 cm 对称压线；  6.后背领下9cm处复司设计，前胸无贴袋，干净清爽；  7.圆弧下摆设计，线条流畅自然，下摆0.5 cm 单针卷边压线；  8.袖口宽度2.5cm，简洁大方，袖口/领口体现本单位相关元素刺绣，刺绣不过底面，体现品质感。 | 1 | 件 |  |

**注：供应商投标时应提供以上参数的带CMA标志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应真实有效，提供检验报告发票，报告具有二维码可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并提供相应的查询结果截图；检验报告内容应符合样品实际情况，须包含样品应检的所有项目和部位，无须检验的可以出具不适用或不考核；对于需要多个试样结果取平均值、中位值或极值的项目，为了节约样品，此类项目可以只检测一个试样，单个试样的结果满足要求即可，并且力学性能项目可以使用水（干）洗后的样品进行检测。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检验报告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送样要求:

1.样品接收：款式及样衣尺寸要求不符合的，投标资格作废（关键控制部位尺寸允许偏差值，应严格符合GB/T [对应国标号，如：2664-2017《西服》、2666-2017《西裤》、2660-2017《衬衫》等] 规定的公差范围。）

1.1样品制作、搬运、安装、拆除等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须提交单个自行封样样品，不允许所有样品一起封样。

1.2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无特殊要求，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不再接收。

1.3送达样品时，应附带提供样品清单。清单注明样品一至样品二名称数量、分包号（如有）、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样品摆放在一起。

1.4样品接收时，代理机构编制序号代替供应商名称以便下一步编制评审号。

2.样品封存、接收及退还

2.1评审结束后，由本项目监督人员现场监督进行封样，代理机构予以协助。

2.2样品封样结束后，由代理机构保管。

2.3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供应商的封样样品移交采购人保管，用于验收比对；未中标供应商收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移交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办理移交手续并自行保管，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移交手续的，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理，投标人不得有异议；

2.4本项目验收完成后，中标供应商收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退还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到指定地点办理退还，移交后可自行处理样品。

2.5样品移交、退还时，投标人按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指定的时间、地点办理，因样品逾期未撤离而产生的场地占用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拒不承担相应费用又不按期撤离样品的，代理机构将作废品处置。

3.特殊要求：

3.1本项目样品评审采用盲样，所有样品须密封提交，样品表面只能按要求张贴样品名称，不得看见可以识别投标人的任何标志与标识。样品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2盲样评审前由代理公司进行随机编制评审号后进入评审。

**注：样品包装由投标人自行准备，须在包装袋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由供应商自行进行踏勘，无论踏勘与否，采购人均视为对现场条件和项目情况有充分的了解。供应商自行考虑各种风险，不得因此申请调价或索赔。踏勘过程中的费用和涉及到的风险损失等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已自行踏勘现场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第三篇 谈判项目商务需求

## 一、交货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日。

（二）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成品到货后，采购人将从中随机抽选2样成品进行质量检验，并对检验报告进行核验，无论检验合格与否，2样成品及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验合格成交供应商应重新提供2样成品，若核验不合格采购人拒绝收货，视成交供应商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按合同约定对采购人进行赔偿，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二、****报价要求**

投标人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一定范围的风险费用等一切费用（即日常中所谓材料、安装人工、运费、税金、质保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履约担保及付款方式**

1.担保形式：履约保证金通过对公账户以现金转账或履约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和担保保函。履约保函的开立人应当是具有相应资格的银行、保险机构、融资担保公司，其信用资质、履约能力、担保能力、赔付流程、安全保密等应符合履约保函业务条件。履约保函应合法合规，符合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满足磋商文件约定要求。中标人应选择在渝依法设立总部或者设有分支机构的金融机构开具履约保函（包括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履约保函为纸质保函的，纸质保函应注明在重庆市辖区范围内的核验地址和核验方式，并确保该纸质保函能在开立人在渝的总部或者分支机构进行核验。中标人对所提交的履约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5% 。

3.提交时间：由项目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现金转账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或保函递交给采购人。若成交人不能按时、足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其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将按采购法规及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4.退还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息）。

2、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提供对等合同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四、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其他**

（一）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响应文件中所有承诺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第四篇 谈判程序及方法、评审依据、成交原则、响应无效和采购终止

### 一、谈判程序及方法

（一）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竞争性谈判以抽签的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本项目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正式谈判前，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谈判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谈判，审查的内容如下：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基本的财务会计制度 | 投标人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按第一篇“三、投标人资格条件（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3 | 特定资格条件 | | 按第一篇“三、投标人资格条件（三）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4 | 保证金 | | 按照竞采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投包的投标保证金。 |

注：

投标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网上电子文档及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数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3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谈判内容作出响应。 |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

（三）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最后统一报价。

（七）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正式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 二、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成交原则

### 1、评审办法

### 1.1谈判小组将依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最后报价进行审核，并依据最后报价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1.2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价格相同，按技术参数（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1.3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 2.3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2.3.1“第二篇谈判项目技术需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2.3.2“第三篇谈判项目服务需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 2.3.3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成交候选人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2.3.4谈判小组将依照评审办法提出成交候选人。

### 2.3.5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4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 2.4.1若为下列情况之一的，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2.4.1.1拟成交金额在100万以下的，报价不超过前一名报价5%的成交候选人；

### 2.4.1.2拟成交金额在100～200万的，报价不超过前一名报价4%的成交候选人；

### 2.4.1.3拟成交金额在200万及以上的，报价不超过前一名报价3%的成交候选人；

### 2.4.1.4采购人须按以上程序确认成交供应商，否则应重新组织采购。

### 2.4.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财政部十八号令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 2.5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5.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5.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四、响应无效

投标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响应无效，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投标人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投标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三）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总价最高限价或单价最高限价的；

（四）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谈判；

（六）投标人的平台报价与上传的网上电子响应文件报价函中的报价不一致的；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九）投标人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谈判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十）投标人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一）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五、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 第五篇供应商须知

###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投标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采购项目技术需求、采购项目商务需求、谈判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响应无效和采购终止、投标供应商须知**、**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投标供应商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投标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投标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小组根据与投标供应商进行谈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三、四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谈判要求

（一）响应文件

1.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投标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投标供应商自定格式。

3.供应商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的情况，按相应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供应商须在平台报价并上传盖章后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线下竞采时提供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网上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副本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为准，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注：若供应商的平台报价与网上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报价函中的报价不一致，按响应无效处理。**

1. 在上传的网上电子文档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和线下的响应文件提交，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谈判中心（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投标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谈判由代理机构委托实施，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15000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

### 七、履约担保：

### 1.担保形式：履约保证金通过对公账户以现金转账或履约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和担保保函。履约保函的开立人应当是具有相应资格的银行、保险机构、融资担保公司，其信用资质、履约能力、担保能力、赔付流程、安全保密等应符合履约保函业务条件。履约保函应合法合规，符合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满足磋商文件约定要求。中标人应选择在渝依法设立总部或者设有分支机构的金融机构开具履约保函（包括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履约保函为纸质保函的，纸质保函应注明在重庆市辖区范围内的核验地址和核验方式，并确保该纸质保函能在开立人在渝的总部或者分支机构进行核验。中标人对所提交的履约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 2.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10% 。

### 3.提交时间：由项目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现金转账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或保函递交给采购人。若成交人不能按时、足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其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将按采购法规及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4.退还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息）。

### 5.履约保证金账号信息：

### 开户单位：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重庆秀山支行

### 银行账号：3100019709219005376

###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投标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3投标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4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4.1投标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4.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项目编号；

1.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4.4事实依据；

1.4.5必要的法律依据；

1.4.6提出质疑的日期；

1.4.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4.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5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

3.其他

3.1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监督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或采购人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一、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一、服务要求 | | | | | | |
| 二、考核方式 | | |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 |
| 四、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谈判报价函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二）技术部分其他资料（如有）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商务部分其他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有）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竞争性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暂定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

对于竞采文件的技术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差异说明必须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差异“，如以其他方式填写则失去中标候选人资格。

（二）技术部分其他资料（如有）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差异说明必须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差异“，如以其他方式填写则失去中标候选人资格。

（二）商务部分其他资料（如有，格式自拟）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采购、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果有）

###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结束）